

2023 臺灣中小學中文能力檢定考試 TCT12

應試須知

- 一、 本次檢定日期為 **11月17日(五)** 下午，考生必須在 **18:20** 以前進入試場
預備時間 **18:20 (第一次鈴響) ~ 18:30** 監試人員說明規則
測驗時間 **18:30 (第二次鈴響) ~ 20:00 (第三次鈴響)** 共 **90 分鐘**
測驗題型為 25 題單選題、7 題多選題以及 2 套混合題
- 二、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，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入場應試，**遲到 20 分鐘者不得入場**，強行入場或離場者，取消其考試資格。
- 三、 考生入場後，應按照編訂之試場及准考號碼依序入座，不在編訂之試場應試者，該成績不予計算。考生將應考之身分證明文件（**就讀學校之學生證、考生本人之身分證、護照、有照片之 IC 健保卡、居留證、駕照以上六項擇一即可**），放置於桌面標籤旁，以備查驗。須遵循監試人員指示，配合核對身分。若未攜帶上述證明文件，請於測驗結束時至試務中心**辦理臨時准考證明文件**。未攜帶證明文件且未辦理臨時准考證明者，本次成績僅供參考，不予認定。
- 四、 考生開始作答前，應先檢查試題本、答案卡、答題卷及參加證書是否完整無誤，依監試人員指示檢查各項基本資料，如有缺漏、污損或錯誤，應**立即舉手向監試人員反應**。凡經作答後，始發現用錯答案卡者，該成績不予計算。
- 五、 **選擇題之電腦答案卡，限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劃記，答案卡不得使用修正液（帶）**，答案卡要保持清潔與完整，不可污損或折疊，劃記要「黑」、「清晰」、「塗滿方格」且不可出格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- 六、 **混合題答案限用黑色墨水的筆及修正液（帶），依指示直接書寫於答題卷上。混合題的選擇題部分，請務必將答案前的方框使用黑色墨水的筆塗黑塗滿。**
- 七、 考生於測驗進行中，發現試題印刷不清時，得舉手反應，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，亦不得有交談、偷看、抄襲、傳遞、夾帶、交換試卷；以暗號示人答案，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等情形，違者該成績不予計算。如試卷、答案卡或文具不慎掉落，應舉手通知監試人員後再行撿拾。
- 八、 考生於測驗結束信號一響時，應立即停止作答，延遲者該成績不予計算。**考生應於考畢離場前將試題本、答案卡及答題卷交予監試人員驗收，不得攜出試場，違者成績不予計算。**
- 九、 考生於測驗信號響前提早離場（依各考場實際情形為主）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、高聲喧嘩或宣讀答案，經勸止不聽者，該成績不予計算。
- 十、 考生不得有請人頂替、偽造或變造證件應試等舞弊情事，違者取消其測驗資格，其有關人員將送請有關機關處理。